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对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所”）为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秋林集团”或“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董事会对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事项

（一）比较信息延续至报告期的认定

1、如财务报表附注六（一）所述，因审计范围受到限制，我们对贵公司上期财务报表项目中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项目账面价值无法认定，也无法认定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披露的完整性、对外担保及诉讼事项和内部控制失效可能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因而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涉及比较数据的应收账款余额26,055.02万元，坏账准备2,693.83万元，其他应收款395,722.83万元，坏账准备391,468.63万元，存货36,305.69万元，跌价准备2,534.15万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050.00万元，预计负债31,028.19万元，以及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的披露等事项，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上述上期比较数据及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的影响。

2、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二）、（八）”所述，应收账款期末余额25,992.32万元，本年度计提坏账准备23,077.45万元，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为零，本年度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8,677.37万元，由于上述事项与上年度无法表示意见相关，我们无法判断本期减值计提的准确性。

（二）财务报表按照持续经营假设编制的恰当性

贵公司 2020 年度发生亏损 5.83 亿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22.14 亿元，资产负债率 305.06%，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 16.71 亿元，财务状况持续恶化。贵公司黄金珠宝业务经营停滞，员工离职，对外借款全部逾期，欠缴税款，多个银行账号因诉讼事项被冻结，存货、房产因诉讼事项被法院查封、扣押并拍卖。此外，贵公司“16 秋林 01”、“16 秋林 02”及“18 秋林 01”三期债券已全部违约，因诉讼事项，大额募集资金专户尚被法院冻结，主要房产被查封等，虽然贵公司已在附注十一、(二)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我们仍无法取得与评估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而无法判断贵公司基于持续经营基本假设编制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恰当。

二、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

在大信所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相关专项审计服务期间，公司积极配合开展现场审计工作，及时提供审计工作所需的资料，并配合其开展现场走访工作等，大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审计意见中部分事项持保留意见。

1、关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主营业务为传统百货和食品，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4417 万元，由于受疫情影响，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57.15%；秋林百货是中国最早的百货商店，已有 120 年历史，地处哈尔滨市人流最密集的中心，铁路、公路客运及城市地铁交汇，客源稳定。虽然本年度受疫情影响营业收入有所下降，但在有效防范疫情的基础上，通过加强成本管控、降本增效、开源节流，保障了生产经营活动安全有序开展，目前经营状态正常。秋林食品是自 1900 年俄国人伊万·雅阁洛维奇·秋林开办秋林洋行哈尔滨分行，并设立面包等食品作坊及水酒色酒厂开始，专门生产大列巴、大列巴格瓦斯、黑加仑果酒、果酱等传统食品。1953 年由苏联政府将秋林食品加工企业正式有偿移交给中国政府，至此，极具俄式传统工艺特色的秋林食品得以传承发展，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秋林大面包（大列巴）制作技艺，历经五代传承至今。秋林食品公司一直坚持传承百年历史工艺特色，结合现代化管理模式，使食品公司在全国同行业中始终独具特色。现在秋林食品已经形成了以秋林大面包为代表的烘培类产品、以红肠为代表的肉灌类制品等九大类产品 200 多个品种，其中有四种产品制作技艺被评为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即秋



林大面包(大列巴)制作技艺、黑豆蜜果酒制作技艺、大列巴格瓦斯制作技艺和果酱制作技艺。非遗项目打造出企业的无形资产,提高了企业的文化软实力和知名度,同时也为哈尔滨这座城市保护和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做出了贡献,成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2020年,面对严峻的经济形势和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食品公司坚持底线思维,重新调整经营思维和发展目标,公司制定了第五个《三年规划》发展目标,2020年以“两调三提”为总体工作方针:“两调”即调思维、调方向;“三提”即提速度、提经营、提效果。积极适应新形势下企业经济发展的需求,经营思维与百姓消费需求相对应,满足企业生存发展的需要。2020年度我们重点在品牌营销、渠道拓展、产品开发、经营提升、质量提升、管理提升上做出了很多努力。2020年秋林食品营业收入8865万元。

董事会认为,公司虽面临一定经营风险,但公司本年度持续经营能力假设是存在的,公司目前仍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2、关于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准备

公司持有吉林龙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井银行”)20%股份,龙井银行未向公司提交2019年度及2020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0年1月16日,秋林集团委派员工陪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前往龙井银行索取2019年年报及财务报表,龙井银行财务负责人以财务报表尚未审计为由拒绝提供,承诺2月中旬审计后提供,但龙井银行并未兑现承诺。2020年4月10日,秋林集团向龙井银行出具《商请函》,再次阐明利害关系,请龙井银行按《吉林龙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予以配合。2020年4月17日,龙井银行第二次复函,提出以下要求:复印年报需支付费用,需出具正式的授权委托书、承诺函及查阅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虽然上述要求已超越《公司章程》规定范围,但本着互信协商、大局为重的原则,秋林集团认可,待疫情过后派员前往办理。2020年7月7日,秋林集团派员再次前往龙井银行,出具相关证明、提供材料后,龙井银行律师又提出需要秋林集团出具授权书的公证书为由再次拒绝提供相应财务报表。2021年1月4日至2021年2月2日,针对秋林集团出具的《关于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函》《回复函》《再次复函》,龙井银行出具《回复函》《对<再次复函>的复函》以各种理由拒绝提供财务报表。因新冠疫情等不可抗力原因,秋林集团短期内无法派员到



龙井银行进行材料交接。

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第四十七条规定，股东有权查阅和缴付合理费用后复印年度报告等材料。《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九十七条规定，股东有权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对公司的经营提出建议或者质询；第一百六十五条第二款规定，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应当在召开股东大会年会的二十日前置备于本公司，供股东查阅。

鉴于龙井银行以种种理由拒绝提供财务报告，公司已连续两次向延边银保监局进行举报，但仍未取得龙井银行的财务审计报告或签章的财务报表。且该行连续两年未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法人治理缺失，公司在与龙井银行关于不良资产处置的诉讼过程中，公司得知该行管理人员有涉嫌经济犯罪行为。

因此，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管理层经过审慎判断和合理估计，公司对其进行减值计提是审慎的。

2021 年度，根据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对公司的影响，督促整改措施的落实，尽快完成整改。

特此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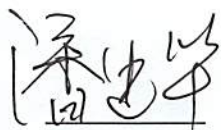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19日



(本页无正文，为《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潘建华



侯勇



隋吉平

曲向荣



陶萍

白彦壮

任枫

(本页无正文，为《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之签署页)

董事 (签字)：

潘建华

侯勇

隋吉平



曲向荣

陶萍

白彦壮

任枫

（本页无正文，为《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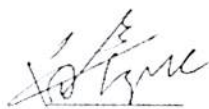
潘建华

侯勇

隋吉平

曲向荣

陶萍



白彦壮

任枫

(本页无正文, 为《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潘建华


侯勇

隋吉平

曲向荣

陶萍

白彦壮


任枫